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任繼愈題

原色影印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任繼愈題

第73卷

北平佛教會月刊

中國書店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佛曆二千九百六十二年二月發行

（第一年第五期）

北平佛教會月刊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章維漢

北平佛教會月刊第五期目錄

圖畫

北平柏林寺佛教學校同學攝影

論境

一面福復……印光
學僧應有的道德……鑑虛

講境

現代佛教中評論的態度（續）……周叔迦
俱舍論二十二根之法義（續）……覺民
三心不可得論……周志誠

法語

師門警策要語……寂餘

名著

此沙門天王唐立像儀考證（續）……馬叔平筆記
僧設阿彌陀經疏（續）……蔣智由

傳記

安欽呼圖克圖略史……妙舟

藝林

仁王護國經講義序……林森
修身攝心之法……圓瑛
寧波日報頌詞……圓瑛
南洋極樂寺頌詞……梵月
北平佛教會月刊出世……寬霈
慶賀北平佛教月刊……慧深

史乘

法源支紀要（續）……明心

介紹新著

日本之天台宗（續）……妙舟
重建佛教史序……田步蟾
支那佛教史序……吳佩孚

問答

答某居士問……佛學研究社
答某居士問……佛學研究社
答湖南胡居士問……佛學研究社

軼聞

新生活運動之列物
江西組織諾那教會
廣東成立佛教居士林
察省佛教居士林成立補志

雜記

佛法雪泥記……夏桑彭婧

法令

監督寺廟條例判例及解釋例
北平市社會局訓令 三件

會務

議事紀錄
收支報告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拈花寺佛教學校開學誌盛

北平拈花寺佛教學校創立於民國十六年三月今已畢業兩班本年三月第三班新生始業三月十二日爲釋迦如來成道紀念日舉行開學儀式教授敎榮法師常基法師率領學生禮佛謁師舉入席來賓長老居士約十餘人相繼入席首由校長全老和尙報告開會旨趣並致訓詞次由力空法師智文選胡子笏王飛鵬李靖宣居士相繼致詞對於學生訓勉有加情文周摯最源和尙代表全體學生答詞致謝來賓旋攝一影以爲紀念散會時已二時許矣

一函偏復

印光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乃如來普爲一切上聖下凡，令其于此生中，即了生死之大法也。於此不信不修，可不哀哉。此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爲宗。信則信我此世界是苦，信極樂世界是樂。信我是菜力凡夫，決定不能仗自力，斷惑證眞，了生脫死。信阿彌陀佛，有大悲願，若有衆生，念佛名號，求生佛國，其人臨命終時，佛必垂慈接引，令生西方。願則願速出離此苦世界，願速往生彼樂世界。行則至誠懇切，常念南無（普納莫）阿彌陀佛，時時刻刻，無令暫忘。朝暮於佛前禮拜持誦，隨自身閒忙，立一課程。此外則行住坐臥，及做不用心的事，均好念。睡時當默念，不宜出聲。宜只念阿彌陀佛四字，以免字多難念。若衣冠不整齊，或洗澡，抽解，或至不潔淨處，均須默念。默念功德一樣，出聲於儀式不合。無論大聲念，小聲念，金剛念，（有聲，而旁人不聞）心中默念，均須心裡念得清清楚楚，口裡念得清清楚楚，耳中聽得清清楚楚。如此，則心不外馳，妄想漸息，佛念漸純，功德最大。●念佛之人，必須孝養父母，奉事師長，（即敎我之師，及有道德之人。）慈心不殺，（當吃長素，或吃葷菜，即永斷葷，切勿親殺。）修十善業。（即身不行殺生，偸盜，邪淫之事。口不說妄言，綺語，兩舌，惡口之語。心不起貪欲，瞋恚，愚癡之念。）又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恪盡己分。不計他對我之盡分與否，我總要盡我之分。能於家庭，及與社會，盡誼盡分，是名善人。善人念佛求生西方，決定臨終，即得往生，以其心與佛合，故感佛慈接引也。若雖常念佛，心不依

道，或於父母兄弟，妻室兒女，朋友鄉黨，不能盡分，則心與佛背，便難往生，以自心發生障礙，佛亦無由垂慈接引也。◉又須勸父母兄弟姊妹妻室兒女，鄉黨親友，同皆常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每日若念一萬佛，即念五千觀音，多少照此加減。）以此事利益甚大，忍令生我之人，及我之眷屬，及與親友，不蒙此益乎。況且現在是一個大患難世道，災禍之來，無法可設，若能常念佛及觀音，決定蒙佛慈庇，逢凶化吉。即無災難，亦得業消智朗，障盡福隆。況勸人念佛求生西方，即是成就凡夫作佛，功德最大，以此功德回向往生，必滿所願。◉凡誦經持咒，禮拜懺悔，及救災濟貧，種種慈善功德，皆須回向往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一有此心，便無往生之分。而生死未了，福愈大則業愈大，再一來生，難免墮於地獄餓鬼畜生之三惡道中。若欲再復人身，再遇淨土即生了脫之法門，難如登天矣。佛教人念佛求生西方，是爲人現生了生死的，若求來生人天福報，即是逆背佛教，如將一顆摩尼無價之寶珠，換取一根糖吃，豈不可惜。愚人念佛，不求生西方，求來生人天福報，與此無異。◉念佛之人，不可涉於外家參究一路，以參究者，均不注重於信願求生，雖然念佛，只注重看念佛的是誰，以求開悟而已。若生西方，無有不開悟者，若開悟而業業淨盡，則可了生死。若惑業未盡，則不能仗自力了生死。又無有信願，則不能仗佛力了生死。自力佛力，兩皆無靠，欲出輪迴，其可得乎。須知法身菩薩，未成佛前，皆須仗佛威力，何況業力凡夫，多談自力，不仗佛力，其語雖高超，其行實卑劣。佛力自力之大小，何止天淵之別，願同人悉體此義。◉念佛之人，不可效愚人，做還寄生，寄庫等佛事，以還寄生，不出佛經，係後人僞造。寄庫是願死後做鬼，預先置辦做鬼的用度，既有願做鬼的心，便難往生。如其未作，則勿作，如其已作，當哀明於佛，弟子某，唯求往生，前所作寄庫之冥

宜，通以賑濟孤魂，方可不爲往生之障。凡齋生，血盆，太陽，太陰，眼光，竈神，胎骨，分珠，妙沙等經，皆是妄人僞造，切不可念。愚人不知念大乘經。（即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心經，金剛，藥師，法華，楞嚴，華嚴，普賢行願品等經。）偏信此種賭造之僞經，必須要還齋生，破地獄，破血湖，方可安心。有明理人，爲說是僞，亦不肯信。須知做佛事，唯念佛功德最大。當以還齋生，破地獄，破血湖之錢，請有正念之僧念佛，則利益大矣。◉念佛之人，當吃長素，如或不能，當持六齋，或十齋，（初八，十四，十五，廿三，廿九，三十，爲六齋。加初一，十八，廿四，廿七，爲十齋。遇月小，即於前一日持之。又正月，五月，九月，爲三齋月，宜持長素，作諸功德。）由漸減以至永斷，方爲合理。雖未斷葷，宜買現肉，勿在家中殺生。以家中長願吉祥，若日日殺生，其家便成殺場，殺場乃怨鬼聚會之處，其不吉祥也大矣，是宜切戒家中殺生也。◉念佛之人，當勸父母念佛求生西方。然欲父母臨終，決定往生西方非預爲眷屬，說臨終助念，及喀張羅，并哭泣之利害不可。故欲父母臨終，得眷屬助念之益，不受破壞正念之害者，非平時爲說念佛之利益，令彼各各常念不可。如是，則不獨有益于父母，實有益于現在眷屬，彼子孫也。臨終助念，無論老少，均當如是，詳看佛祖津梁自知。（上海佛學書局，蘇州報國寺，均有出售。）◉女人臨產，每有苦痛不堪，數日不生，或致殞命者。又有生後血崩，種種危險，及見手有慢急驚風，種種危險者。若於將產時，至誠懇切出聲朗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不可心中默念，以默念心力小，故感應亦小。又此時用力須于出，若默念，或致閉氣受病。若至誠懇切念，決定不會有苦痛難產，及產後血崩，并兒子慢風等患。縱難產之極，人已將死，致本產婦，及在旁照應者，同聲出聲念觀世音。家人雖在別房，亦可爲念，決定不須一刻工夫，即得安然而

生，外道不明理，死執恭敬一法，不知按事論理，致一班念佛老太婆，視生產爲畏途，雖親女親媳，亦不敢去看，況敢教彼念觀音乎？須知菩薩以救苦爲心，臨產雖裸露不淨，乃出于無奈，非特意放肆者比，不但無有罪過，且令世子稱大善根。此義亦係佛於藥師經中所說，非我自出臆見，我不過爲之提倡而已。（藥師經，說藥師佛等願功德，故令念藥師佛，而視音名號，人人皆知，固不必念藥師佛，而可念觀音也。）●女人從十二三歲，至四十八九歲，皆有月經。有謂當月經時，不可禮拜持誦，此語不通情理。月經短者，二三日即止，長者六七日方止，修持之人，必須念念無間，何可因此天生之小惡，竟令廢棄其修持乎，今謂當月經時，可少禮拜，（宜少禮，不是絕不作禮也。）念佛誦經，均當照常。宜常換洗穢布，若手觸穢布。當即洗淨，切勿以觸穢之手，翻經及焚香也。佛法，法法圓通，外道只執崖理，世人多多只信外道所說，不知佛法正理，故致一切同人，不能同沾法益也。●觀世音菩薩，誓願宏深，尋聲救苦，若遇刀兵，水，火，飢僅，蟲蝗，瘟疫，旱，澇，賊，匪，怨家，惡獸，毒蛇，惡鬼，妖魅，怨業病，小人陷害等患難者，能發改過遷善，自利利人之心，至誠懇切念觀世音，念念無間，決定得蒙感證，不至有所危險。倘仍存不善之心，雖能稱念，不過暗種未來善根，不得現時感應。以佛菩薩皆是成就人之善念，絕不成就人之惡念，若不發心改過遷善，妄欲以念佛菩薩名號，覺己之惡事成就者，決無感應，切勿發此顛倒之心也。念佛最要緊，是教倫盡分，悔邪存誠，諸惡莫作，衆善奉行，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力能爲者，認眞爲之，不能爲者，亦當發此善心，或勸有力者爲之，或見人爲，發歡喜心，出讚歎語，亦屬心口功德。若自不能爲，見他人爲，則生妒忌，便成奸惡小人心行，決定折福折壽，不得好結果也，宜痛戒之。切不可做假招子，沽名釣譽，此種心行，實爲天地鬼神

所共惡。有則改之、無則加勉。●世有女人，不明至理，或不孝公婆，欺侮丈夫，溺愛兒女，虐待婢僕。或屬壻房，虐待前房兒女。不知孝順公婆，敬丈夫，教兒女，惠婢僕，教養恩撫前房兒女，實爲世間聖賢之道，亦是佛門教本之法。具此功德，以修淨土，決定名譽日隆，福增壽永，隨緣蒙佛接引，直登九蓮也，須知有因必定有果，已若種孝敬慈愛之因，自得孝敬慈愛之果，爲人即是爲己，害人甚于害己。同宜毒我之驗分，以期佛天共鑑也。●小兒從有知識時，即教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道，及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令彼知自己之心，與天地鬼神佛菩薩之心，息息相通，起一不正念，行一不正事，早被天地鬼神佛菩薩悉知悉見，如對明鏡，畢現醜相，無可逃避。應可有所畏懼。勉爲良善也。無論何人，即對僕小兒，亦不許打罵。致其敬事尊長，卑以自牧，務須敬惜字紙，惜愛五穀，衣服，什物，護惜蟲蟻，禁止零食，免致受病。能如此教，大了決定賢善。若小時任性慣，概不教訓，大了不是庸流，便成匪類，此時後悔，了無所益。古語云，教婦初來，教兒嬰孩，以其習與性成，故當謹之于始也。天下之治亂，皆基于此，切勿以爲老僧迂談，無關緊要也。●光老矣，精神日衰，無力答復來信。但以郵路大通，致遠近誤聞虛名，屢屢來信。若一概不復，亦覺有負來意，若一一爲復，直是無此精神。以故印此長信，凡有關修持，及立身涉世，事親教子之道，皆爲略說。後有信來，以此見寄。縱有一二特別之事，即在來信略批數字。應彼此情達，而不至過勞也。若欲大通經教，固當請教高堅法幢之大通家法師。須知大通經教者，來必即生能了生死也。欲即生了生死，當注重于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也。祈慧察是幸。

學僧應有的道德

鑑虛

古人說：「求木之長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遠者必深其泉源，思國之安者必積其德義，源不深而望流之遠，根不固而求木之長，德不厚而思國之安；余雖下愚，知其不可，一這樣的一看，就知道勿論其麼事，首先有個基本，然後方有把握妙用，何況學佛呢？所以一般學僧應有的道德，要我們先完備了道德，至後才方能說到利己利人，意就在此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什麼是道德，「道」是表現外面的威儀齊整，無個無私，正直無私，「德」就是指示內心，含蓄德性，所謂心廣體胖，沒絲毫之假僞，韓愈原道文上說「博愛之謂仁，行而宜之謂義，由是而之之謂道，足乎己無待於外之謂德，」我想雖儒釋教殊，道德有淺深，若說用心是沒有兩樣的，我們學僧的道德怎樣！祖師說：並非別有奇特，人所不知的，只是尋常日用間的，行住坐臥，語默動靜，穿衣吃飯，迎賓待客，及至屙屎放屎，一舉一動，莫不表現道德存在，所謂動乎外，必有其內，還有清潔高上的修養道德，如孝順父母，奉侍師長，恭敬三寶，報國恩思等等；就是我們應學的道德，古德語：「認識者處處是道，不知者法法是非；」還許多能語而不能行的眞可憐愍，所謂畫餅不能充饑，「又說，「終日數他寶，自無半分錢，」說得天花亂墜，地湧金蓮，於自己毫無益，所以學佛重實行，不尙空談，須要把釋尊那難行苦行的精神切實做去，方有成功，若知而不行，便和不知相等，所謂坐而言不起而行的，還不如不言的好了！可是佛法輸入中國，將數千年來，尙有一班高僧能說能行的傳授，說近以來，每有很好的才料，常常能說而不能行，將道德二字丟在傍邊不顧惜，結果還不是等於客丁孤苦，漂流生死麼？所以我很希望關於學佛方面，務必要行重於言，應機可以使佛教前途日臻安寧，衆生日臻信仰，否則徒托空言，有始無終，有頭無尾，是永遠得不到絲毫好處的，道就是因地不正，果招迂曲之緣故。

我們現在學道，簡單的話，無他巧妙，只要時時照顧，刻刻注意，不道德的行爲從甚麼處生？古人說：禍從口出，業從身造，意爲動身發語獨爲最；假使如此扣住，非理勿視，非理勿聽，非理勿言，非理勿動，乃至舉心動念，都不要沾染那非理二字，能有這樣的行爲，學業自然進步，道德自然日新月異，將來宏法利生的時候，個個有緣，人人佩服，智慧光明，龍天敬仰，佛法因之而昌隆，繩墨從之而感化，以至因果漸，究竟成佛，從因起果，中間永無諂迂曲相，要是我們在學僧地位上打好根基，果上就不可限量了，造什麼因感什麼果，秋毫不會錯的。

現代佛教中評論的總評

續第四期　周叔迦

第二章　大小乘之評

在佛傳到中國來，永遠是大小乘相輔而行，所以有一位迦葉摩騰小乘學者，就有一位竺法蘭大乘學者幫助他，有一位安清小乘學者，就有一位支婁迦讖同時宏化，一直到六朝，都是大小乘並重，羅什譯大乘的三論，末了又譯小乘的成實，眞諦譯攝大乘論，却又譯小乘的俱舍，直至唐唐佛法大光明昌盛之後，到了宋元人們只重空言，趨尚浮夸以爲大乘是成佛的路徑，小乘只知自利，對於小乘學毫不研求學習，到現在小乘是久已被打倒的了，久已無反抗的評論了，但是自小乘學衰微之後，佛教徒大半不注意在基本的行持，所以戒律也逐漸衰微了，四阿含經絕沒人看了，佛法也整個的陵夷了，因爲佛說三乘，三乘中缺了二乘，這二乘又是凡夫入道的初階，只剩下那一步升天的大乘法，善根薄的凡夫如何能進修，自然是要陵夷的了，所以發大心修大乘的人，決不應當生限量心，生分別心，有取有捨，一切佛法皆是佛乘，佛在法華已經申明，所以大乘應提倡，小乘也應當提倡，大乘應修學，小乘也應當修學，不可生高下淺深難易的分別的。

第三章　性相之評

近來評論最盛的，就是性相，那學相業說性宗是頑預佛性，籠統眞如，說禪宗是墨取空，是無想定，說天台賢首都是增減謗，說淨土只可以作將來的遠因，不能決定往生的，那修性宗的說，相宗是執著名相，支離破碎，有解無修，這都是閑是閑非，都不是性相二宗的本色，第一那頑預佛性，籠統眞

如，本來便是性宗的說，是教誡學人讀經教不可犯此病，可見眞正的性宗決不如此的，如今相宗用這兩句話來評性宗，却不知自己犯了剛剛籠統的病了，何以呢，性宗那一部注解，那一部論述，是犯這病呢，那一個名相，那一個教義，是犯這病呢，不能明白指點出來，却簡單的一筆抹殺，豈不是莫須有的罪狀嗎，若是因爲性宗的名詞，與相宗不同，便算性宗籠統了，那末相家二個名詞，也能分出那個籠統那個不籠統嗎，譬如阿賴耶識相心，一個是翻譯的名詞，一個是固有的名詞，這兩個能說那個籠統那個不籠統嗎，不知三界唯心的道理，聽見說阿賴耶識也會起誤會的呀，若說是性宗的名詞，多半是用中國固有的名詞，是譯義的，不能算眞言量，那相宗的名詞，是就梵文直譯的，可以算得眞言量，殊不知中國語言是世間的語言，那梵文也全是世間的語言，佛並未付自造一個字，自有一種語言，用世間的語言來說明諸佛道理，可見得眞言量不在文字上，是在文字所含的義理上，只要義理相同，便是眞言量，叫作修多羅，叫作經，都可以，又何必說叫作修多羅是對，叫作經就錯呢，中國文字雖然有籠統的地方，譬如盧字可以作實字用，動字可以作靜字用，但是相宗所用的也全是中國字，並不是橫排的印度字，那名詞之中豈不是也可以生出誤會嗎，相宗的名詞非三五年的研究不能清楚了解，那性宗的名詞也是非三五年不能清楚了解的呀，明代性宗大師解相宗的書，間或有名詞錯誤的地方，便是這個原故，現在研究相宗的人不能明白性宗的道理，也是因爲不能認清性宗名詞的義趣，但是研究性宗的人，不了解相宗，却還知道他好，而盡力去研究注解他，現在研究相宗的人，不了解性宗，便去謗他，壓抑他，就這一端看起來，研究相宗的含蓄，是差的多了。

第二說禪宗是遮取空，是無想定，這是不曾在禪門下用功夫，只執着那禪宗一念不生的話，却不知自己已經犯了因明上的錯誤

了，凡討論一件事理，必須先將這名詞的義意指定了，方能說是說非，於今說這一念不生的念，是用相宗對於念字的義意說呢，是用禪宗對於念字的義意說呢，若是用相宗的念字義意說呢，那念不過是別境心所之一能引起定，那別境心所是可起可不起的，既然一念不生，當然不能起定，從那裏說，一念不生是無想定呢，若是說禪宗所指的念字義意說，那念是指明了意識和獨散意識，既然明了意識和獨散意識全不起，自然只有定中意識了，定中意識雖是現量，豈有惡取空的道理，況且禪宗決不教人惡取空，所以在一念不生的時候，即最一緊是疑情，這疑情便是趣向眞如的作意，既然是趣向眞如的作意，自然那緣受想思全是遠離名言分別，遠離法塵的執著，所以直接證無分別智，所以破參之後，大徹大悟，便是證無分別根本智，那疑情正是疑大乘益所說的，如等人求之，既然有疑情，豈可妄會落無想定呢，禪宗的修行既然與疑大乘所說的知行住行門相同，

實的會落在世間禪定之中呢，雖然不見得沒有，但那是行人自己的錯誤，迷失了禪宗的正途，不能說禪宗的法子錯呀。（未完）

俱舍論二十二根之法義（續）

覺民

三明根的成立

甲述自說——論曰：「若增上故立爲根者，無明等性應立爲根，無明等因，於行等果，各應有增上用故。」這是約教爲問，謂無明等因，於行等果有增上用，應更立爲根也，又論云：又語具等應立爲根，語具手足大小便處，於語執行業業事中，如其次第有增上故。」此約數論師自教爲問，作用增上名根，謂手能持物，足能步行，口悸等能發語言，許有增上之用，何故不名根耶？有部答云：「凡立根名者，須依六種定量：一、六根爲有情之根本，有情依之而成。二、男女二根產所有情之形相。三、命根有情依之一期間住。四、若業盡等捨在受眼，有情雖命之增上，而不名根，無漏清淨

之資糧。六，未知當知已知具知三根，正成無漏清淨，故立根名。這就是頌中所云；一心所依此別，此住此雜染，此資糧此淨，由此等立根。」名彼手足等雖似有增上之用，然而不在這六定量之列，故不名根也。

乙述異說——此是諸見家之異說，就是說；凡二十二根，依有情之流轉還滅二門而立，流轉是生死相續，還滅是生死止息，即頌中所謂；「一或流轉所依，及生住受用，建立前十四，還滅後亦然。」即初十四根約流轉門而言，後八根約還滅門而言，蓋生死流轉迷之所依者，眼等六根也，此六根之生，由男女二根。能一期住世者，由命根也，六根受用境界而增上染污者，由憂等五受根也，所以約依，生，住，受用四義而建立前十四根流轉門也。若離迷啟悟，還滅之所依者，信等五根；此五根爲生一切法之根本；還滅生者，由未知當知根，一切無漏法皆由此生故，還滅住者，由已知根，証四諦理，於修理煩惱難者已斷，於迷事惑猶未斷除，故復數數現觀令煩惱斷，由此能令現業相續起故，還滅受用現法樂住名具知根。如斯還滅門亦有依，生，住，受用之四義而建立後八根，故根之定量爲二十二，不能於此或增或減也，同時即破語具大小便手足等不應立爲根也。

四　根體性

前面已說二十二根的定義，和他的廢立，現在知道二十二根的體性怎樣呢？答；眼等五根爲取外界而生內界五識之機關，其體爲有形色法，意根爲過去六識，能爲後念意識生起所依，其體不外心王，男女二根爲身體中之一分，體屬色法，命根執持身心一期間住，屬非色非心之不相應行，憂喜苦樂捨五根，其體爲受，屬心所之大地法。此受心所若與前五識相應，領納違境損惱其身者名苦根，領納順境攝益其身者名樂根，若與第六識相應，領納違境損其心者名憂根，領納順境攝益其心者名喜根，領納中容境非損惱身心亦非攝益身心者名捨根（細論之與意識

相應攝益其心者，亦有樂根等義，今且從粗論故云然）信勤念定慧五根，信勤屬大善地法，念定慧屬大地法，又未知當知已知具知三根，以信勤念定慧捨樂喜的九根爲體也。

（1）明後三根義——當發無漏眞智，觀四諦理，斷迷理之惑，住見道位者名未知當知根；進而斷迷事之惑，在修道位者，名已知根；更進斷盡一切煩惱，所作已辦，在無學位者名具知根，何以言之？當在見道位，觀四諦理時，於十五心，以前未知之四諦理當於次念之第十六心，始得全知，此位發之九根，名未知當知根，修道位已於第十六心盡知四諦之理，爲斷迷事之惑，復數觀四諦理，故此位所發之九根，名已知根，至無學位，一切所作已辦，了知無可斷之煩惱，亦無可修之正道，故知此位所發九根名具知根，要之，二十二根中，男女二根以身根爲體，未知當知已知具知三根，同以意樂喜捨等九根爲體體，故論其體，唯十七根，此十七根對七十五法，憂苦苦樂捨苦以受爲體，故二十二根，更可爲眼耳鼻舌身意命受信勤念定慧之十三根耳，若以色心分別，眼耳鼻舌身五根屬色法，命根屬非色非心之不相應行，餘七根屬心心所法也。

（2）正明二十二根體義——類目身不悅名苦，即此悅名樂，及三定心悅，餘處此名喜，心不悅名憂，中捨二無別，見修無學道，依九立三根，一論曰；身謂身受，依身起故，即五識相應受；言不悅者，是損惱義，於身受內能損惱者，名爲苦根，所言悅者，是攝益義，即身受內能攝益者，名爲樂根，及第三定心相應受能攝益者，亦名樂根，第三定中無有身受，五識無故，心悅名樂，即此心悅除第三定，於下三地名爲喜根，第三靜慮，心悅安靜，離貪喜故，唯名樂根，下三地中，心悅相初，有喜貪故，唯名喜根，意識相應能損惱受，是心不悅，名曰憂根，中間非悅不悅，即不苦不樂受，此處中受名爲捨根，如是捨根爲是身受，爲是心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